

印江自治县教育局和县中等职业学校2025年公开考调选聘工作人员职位及资格条件一览表

序号	主管部门	招聘单位	拟招聘人数	招聘岗位 (职位)名称			招聘条件					备注
				岗位 代码	岗位 名称	岗位 类别	学历条件	专业要求	年龄要求	教师资格 条件	其他条件	
1	印江自治县 教育局	县青少年活动 中心	8	A01	工作 人员	专业 技术 岗	大专及 以上	不限	50周岁以下 (1975年1月1 日及以后出 生)	具有教师资 格证	1. 参加工作5年以上, 具有教育行政管理工作经历3年以上; 2. 近五年(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)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档次; 3. 具有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, 身心健康, 能胜任教育行政管理工作 and 具有较强的教学教研能力。	
2	印江自治县 教育局	县中等职业学校	8	A02	工作 人员	专业 技术 岗	本科及 以上	中国语言文学类、 外国语言文学类、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、 历史学类、地理 科学类、音乐与舞 蹈类、美术学类	50周岁以下 (1975年1月1 日及以后出 生)	具有相应学 科高中或中 职教师资格 证	1. 参加工作5年以上; 2. 近五年(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)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档次; 3. 具有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, 身心健康, 能胜任教育行政管理工作 and 具有较强的教学教研能力。	
3	印江自治县 教育局	县中等职业学校	7	A03	工作 人员	专业 技术 岗	本科及 以上	数学类、物理学类、 化学类、生物科 学类、计算机类、 体育学类	50周岁以下 (1975年1月1 日及以后出 生)	具有相应学 科高中或中 职教师资格 证	1. 参加工作5年以上; 2. 近五年(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)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档次; 3. 具有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, 身心健康, 能胜任教育行政管理工作 and 具有较强的教学教研能力。	